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ISELLE

MOISEL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280,397	327,996
銷售成本		(60,798)	(73,387)
毛利		219,599	254,609
其他收入	5	8,057	8,923
其他收益淨額	5	4,052	1,79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4,400)	(255,91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2,443)	(71,712)
經營虧損		(55,135)	(62,308)
融資成本	6	(185)	(158)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9,440	14,420
持作自用土地及建築物之估值收益		612	1,13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419)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2,632)	(4,087)
除稅前虧損	6	(47,900)	(51,414)
所得稅	7	(4,578)	(5,101)
年內虧損		(52,478)	(56,515)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52,000)	(56,515)
非控股權益		(478)	-
年內虧損		(52,478)	(56,515)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0.18)港元	(0.20)港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52,478)	(56,51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於往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之滙兌差額	(11,788)	(14,362)
於往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持作自用土地及建築物之重估盈餘	20,011	14,984
	<u>8,223</u>	<u>62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4,255)</u>	<u>(55,893)</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3,777)	(55,893)
非控股權益	(478)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4,255)</u>	<u>(55,89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5,855	146,4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617	390,37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85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
其他資產		21,397	22,5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31	6,187
		<u>579,700</u>	<u>566,423</u>
流動資產			
存貨		53,635	57,7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30,343	37,528
可發還稅項		772	1,688
現金及銀行存款		83,318	138,983
		<u>168,068</u>	<u>235,89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41,690	48,460
應付稅項		968	1,286
有抵押銀行貸款		7,654	8,236
撥備		13,014	12,149
		<u>63,326</u>	<u>70,131</u>
流動資產淨值		<u>104,742</u>	<u>165,768</u>
資產減流動負債總值		<u>684,442</u>	<u>732,19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77,947	73,403
資產淨值		<u>606,495</u>	<u>658,78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80	2,880
儲備		603,493	655,90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			
股東權益		606,373	658,788
非控股權益		122	—
總股東權益		<u>606,495</u>	<u>658,78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惟取材自綜合財務報表草稿。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下列資產乃以公允值列賬除外：

- 投資物業；及
- 其他租賃土地及建築物，該租賃土地按以融資租賃持有分類。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零售及批發時尚服飾及配飾。

收益指已售貨品之發票值，不包括增值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地區位置管理其業務。為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一致，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兩個須予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綜合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香港業務指於香港銷售自家品牌及進口品牌。
- 香港境外業務指於中國內地製造自家品牌，以及於中國內地、澳門、台灣及新加坡銷售自家品牌及進口品牌。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而言，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乃按以下基準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所產生而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然而，分部之間之支援，包括共用資產，則不會計量。

計算須予呈報分部虧損所採用之方法為經營虧損（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所得稅不會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

本集團之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匯報。因此，本財務報表並無呈列須予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提供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		香港境外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外界客戶收益	150,379	181,624	130,018	146,372	280,397	327,996
分部間收益	31,108	29,503	29,481	39,278	60,589	68,781
須予呈報分部收益	<u>181,487</u>	<u>211,127</u>	<u>159,499</u>	<u>185,650</u>	<u>340,986</u>	<u>396,777</u>
須予呈報分部虧損	<u>(34,086)</u>	<u>(25,222)</u>	<u>(33,158)</u>	<u>(47,799)</u>	<u>(67,244)</u>	<u>(73,021)</u>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07	61	780	1,938	1,087	1,999
融資成本	(185)	(158)	-	-	(185)	(158)
年內折舊	(9,929)	(10,255)	(9,056)	(10,912)	(18,985)	(21,1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減值虧損	(1,263)	(1,776)	(1,564)	(5,303)	(2,827)	(7,079)
虧損合約(撥備)/撥回 淨額	(1,958)	(2,884)	1,093	(4,620)	(865)	(7,504)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撥回/(撥備)	-	-	490	(517)	490	(5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減值虧損撥備	<u>(1,285)</u>	<u>-</u>	<u>-</u>	<u>-</u>	<u>(1,285)</u>	<u>-</u>

(ii) 須予呈報分部收益及虧損之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來自須予呈報分部之總收益	340,986	396,777
分部間收益對銷	<u>(60,589)</u>	<u>(68,781)</u>
綜合收益	<u>280,397</u>	<u>327,996</u>
虧損		
須予呈報分部虧損	(67,244)	(73,02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109	10,713
融資成本	(185)	(158)
投資物業之估值收益	9,440	14,420
持作自用土地及建築物之估值收益	612	1,13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419)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u>(2,632)</u>	<u>(4,087)</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47,900)</u>	<u>(51,414)</u>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位置釐定。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倘屬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經營地點(倘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而釐定。

	外界客戶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u>150,379</u>	181,624	<u>388,874</u>	377,125
中國內地	43,591	60,125	160,270	154,902
台灣	31,622	34,993	514	782
澳門	44,860	41,438	4,714	4,037
新加坡	<u>9,945</u>	<u>9,816</u>	<u>100</u>	<u>795</u>
	<u>130,018</u>	<u>146,372</u>	<u>165,598</u>	<u>160,516</u>
	<u>280,397</u>	<u>327,996</u>	<u>554,472</u>	<u>537,641</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087	1,99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5,076	4,931
服務費收入	950	951
其他	<u>944</u>	<u>1,042</u>
	<u>8,057</u>	<u>8,923</u>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2)	122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淨額	949	-
匯兌收益淨額	<u>3,105</u>	<u>1,668</u>
	<u>4,052</u>	<u>1,790</u>

6.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銀行墊款之利息	185	158
折舊	18,985	21,167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89,917	99,538
土地及建築物之經營租賃費用	134,096	151,931
	<u>134,096</u>	<u>151,931</u>

7. 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71	99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6	(85)
	<u>127</u>	<u>913</u>
本期稅項－香港境外		
本年度撥備	1,210	2,33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80)
	<u>1,210</u>	<u>2,05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3,241	2,135
	<u>3,241</u>	<u>2,135</u>
	<u>4,578</u>	<u>5,101</u>

於二零一七年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經計及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予就二零一六／一七年課稅年度之應付稅項享有之寬減75%(每項業務上限為20,000港元))按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相關稅項司法權區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位於中國、台灣及新加坡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分別為25%(二零一六年：25%)、17%(二零一六年：17%)及17%(二零一六年：17%)。

澳門補充稅乃就高於32,000澳門元(相當於31,000港元)但低於300,000澳門元(相當於291,000港元)的應課稅收入按介乎3%至9%的累進稅率繳納，而更高金額則按固定稅率12%納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政府實行特別補充稅減免措施，應課稅收入的免稅額為600,000澳門元(相當於582,000港元)，超出600,000澳門元(相當於582,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則按固定稅率12%納稅。

除非獲條約減免，否則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於中國之外資企業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產生之溢利作出之分派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所有外資企業均由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故計算此預扣稅時所適用之經扣減稅率為5%。由於本集團無意在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所以本集團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應付之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10,8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677,000港元)。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52,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6,515,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7,930,000股(二零一六年：287,93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一六年：2港仙)之末期股息，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或之前以現金向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全體股東派發。

(a)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1港仙)	2,879	2,879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2港仙)	<u>5,759</u>	<u>5,759</u>
	<u><u>8,638</u></u>	<u><u>8,638</u></u>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一個財政年度股息，並於本年度已核准及派付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已核准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4港仙)	5,759	11,517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8,592	11,897
減：呆賬撥備	(27)	(517)
	8,565	11,38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1,778	26,148
	30,343	37,528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賬款(已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並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日內	6,631	9,508
31日至90日	1,554	1,606
91日至180日	261	157
181日至365日	119	109
	8,565	11,380

應收賬款由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到期。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5,461	5,5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429	42,948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800	-
	<u>41,690</u>	<u>48,460</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已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內）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日內	4,970	1,328
31日至90日	315	3,155
超過90日	176	1,029
	<u>5,461</u>	<u>5,512</u>

市場概覽

於二零一六年，由於中國經濟持續放緩及貨幣貶值，導致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數持續減少，打擊香港零售市場。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之資料，於二零一六年，內地訪港旅客人次下跌6.7%至約42,780,000人，甚於二零一五年之3.0%跌幅。然而，二零一七年第一季之內地訪港旅客人次按年增加3.8%至約10,820,000人，顯示情況有所改善。

有關不利影響已蔓延至服裝零售。香港服裝零售店舖之銷售額由二零一五年約521.1億港元下跌約4.8%至二零一六年的約495.9億港元。有關銷售額由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約136.5億港元按年下跌約3.7%至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的約131.4億港元，也較二零一六年全年的跌勢僅輕微減弱。此外，消費力較低的內地訪港旅客比例上升之趨勢、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及香港店舖租金持續高企均削弱了奢侈品零售商的盈利能力。雖然部份街舖業主已減租應對零售市道蕭條，但擁有或經營購物中心之大型房地產公司僅願輕微減租。

於中國內地，服裝、鞋履、帽及針織產品之零售增長放緩，於二零一六年增長7.0%至約人民幣1.44萬億元，而二零一五年之增長則為9.8%（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

經營概覽

本集團主要專攻豪華服飾市場，不僅經營自家品牌如*MOISELLE*、*m.d.m.s.*及*GERMAIN*，亦分銷國際品牌，包括*LANCASTER*、*COCCINELLE*及*SEQUOIA*（由本集團之合營公司經營）。本集團旗下各個品牌均擁有特定客戶群，並設有獨立的專業管理團隊及優秀設計團隊。本集團於黃金地段的店舖銷售不同品牌的產品。本集團於艱難之市況下梳理零售網絡，於香港、中國內地一線及二線城市、澳門、台灣及新加坡的零售店舖及專櫃數目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0間減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5間。

按地區劃分之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年內，中國經濟放緩及人民幣貶值，令中國內地訪港旅客數目減少，影響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此外，消費力較低的中國內地訪港旅客比例上升之趨勢令情況更為嚴峻。店舖租金因過去對零售市場發展樂觀而被推高，於本年度仍然普遍高企，故繼續對業務造成沉重成本壓力。本集團繼續就舖位減租進行商討並成功就若干店舖獲得減租。本集團亦於黃金地段以合理租金開設店舖及關閉表現欠佳之店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在銅鑼灣一個購物中心—時代廣場，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在中環之中建大廈地舖開設店舖。本集團表現最佳的店舖位於中環、九龍塘及尖沙咀。本集團於香港零售業務之收益減少17.2%至約150,379,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53.6%。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9間*MOISELLE*、6間*m.d.m.s.*、1間*LANCASTER*、3間*COCCINELLE* 及2間*GERMAIN*店舖以及2間特賣場（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間*MOISELLE*、8間*m.d.m.s.*、4間*COCCINELLE* 及2間*GERMAIN*店舖以及1間特賣場）。

本集團亦繼續實施具成本效益之營銷及銷售措施，包括邀請其VIP會員到香港的產品陳列室參觀和選購貨品，以及舉辦會員專享促銷活動及時裝展，旨在加強與長期客戶之聯繫，從而維持客戶忠誠度。本集團亦繼續執行其多元化產品及多品牌策略，推出*Rosamund MOISELLE*品牌之女士及男士奢華時尚家居便服產品系列。此品牌由本集團之合作夥伴名人關之琳小姐作為代言人及提供設計概念。品牌擬發展男士家居便服及休閒服，以及推出情侶及家庭配襯套裝，以吸引更多客戶。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在香港及十月在北京舉行的兩個時裝展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在深圳舉行的大型營銷活動上曾展示上述的品牌系列。*Rosamund MOISELLE*亦在互聯網上爭取更多機會宣傳其產品，包括在本集團於中國最受歡迎之在線購物網站天貓之網上商店用視頻廣播其產品宣傳活動，及由藝人、模特兒、攝影師及化妝師在社交媒體展示其在工作時使用*Rosamund MOISELLE*產品的情況。關鍵意見領袖也在社交媒體評論或推薦有關產品。

中國內地業務

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政府頒佈措施肅貪倡廉，抑制消費者對奢侈品之購買意慾，因此，本集團於國內業務之銷售額按年下跌27.5%至約43,591,000港元，佔本集團年內收益之15.5%。為應付不利市況，本集團梳理其零售網絡，關閉部份店舖及搬遷部份店舖至租金較低地點，並加強推廣電子商貿以把握中產及年輕人士於網上消費日益普及所帶來之機遇。例如，本集團繼續於天貓開設MOISELLE品牌之線上商店，此乃遵循於過往年度與多家中國內地線上購物網站運營商聯盟所採納之線上到線下之商業模式。為加強其線上營銷能力，本集團利用微信及微博等社交媒體，與若干關鍵意見領袖或網絡名人合作，他們於彼等之網誌或其他網絡文章上評論或推薦本集團之產品。此有助增加品牌知名度及吸引網站或社交媒體之消費者到本集團實體店舖購物。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國內經營22間MOISELLE店舖及1間GERMAIN店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9間MOISELLE、3間GERMAIN及3間m.d.m.s.店舖）。

澳門業務

中國內地經濟放緩及政府頒佈措施肅貪倡廉之影響已波及澳門之零售市場，影響本集團澳門業務於年內之銷售額。然而，由於經營成本低，本集團於澳門之業務仍錄得溢利。本集團於澳門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澳門喜來登金沙城中心酒店及澳門巴黎人酒店經營6間店舖，包括2間概念店M CONCEPT、2間MOISELLE店舖、1間m.d.m.s.店舖及1間COCCINELLE店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間M CONCEPT店舖、2間MOISELLE店舖、1間m.d.m.s.店舖及1間COCCINELLE店舖）。該等零售店舖產生合共收益約44,86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比較年度增加約8.3%。

台灣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台灣經營10間MOISELLE、2間m.d.m.s.店舖、4間特賣場及專櫃以及1間LANCASTER店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間MOISELLE及4間m.d.m.s.店舖以及3間特賣場及專櫃）。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台灣之零售店舖產生合共收益約31,622,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1.3%。

新加坡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新加坡業務之銷售額輕微增加1.3%至約9,945,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2間MOISELLE店舖及1間GERMAIN店舖、1間M CONCEPT店舖、1間特賣場及1間m.d.m.s.店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間MOISELLE及2間GERMAIN店舖、1間M CONCEPT店舖及1間特賣場）。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較二零一六年減少約14.5%至約280,3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7,996,000港元）。由於中國內地市場表現轉差，導致香港境外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減少約11.2%，至約130,01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6,372,000港元）。分部收益比率維持於約46.4%之相若水平，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2個百分點。

香港分部所賺取之收益減少約17.2%至約150,3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1,624,000港元），主要由於在回顧財政年度來自中國內地旅客之銷售進一步減少。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78.3%，而去年同期則為77.6%。毛利率增加，但仍處本集團過往年度之正常毛利率水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運開支合共約為286,843,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錄得約327,630,000港元，減少約12.4%。由於收益不足以支付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主要為員工成本及租金開支），本集團錄得經營虧損19.7%（二零一六年：19.0%）。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52,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6,515,000港元），增加約4,515,000港元，8.0%。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內部賺取之流動現金應付其業務資金所需。本集團採取審慎之財務政策，以備於到期時可履行財務責任和保持足夠之營運資金作為本集團業務發展之用。於年末，本集團之定期存款及現金結存合共約為8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39,0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

港元及人民幣持有。本集團之海外業務及若干資產淨值須承受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於年內，本集團之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管理層定期監控集團之外幣匯率風險，並於需要時可能考慮對沖活動。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附屬公司有已抵押銀行貸款約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000,000港元），為其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多家銀行維持綜合銀行信貸額（擔保銀行貸款除外）約54,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1,000,000港元），當中約5,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00,000港元）已予以動用。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2.7倍（二零一六年：3.4倍），而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及應付融資租賃除以股東權益）為1.3%（二零一六年：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2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3,000,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建築物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的擔保。

展望

女性豪華時尚服裝及配飾市場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持續轉差，對行業造成沉重打擊。雖然服裝零售之跌勢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呈現輕微放緩跡象，但難以估計市場何時復甦。為應付不利市況，本集團將加強其多元化產品及多品牌策略，並繼續實施其成本管理措施及具成本效益之營銷及銷售舉措。

例如，於本年度，本公司與名人關之琳小姐加強合作，讓後者收購其間接附屬公司RK Moisselle Fashions Limited 之3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營銷、分銷及銷售「Rosamund MOISELLE」品牌之女士及男士日常上班及休閒服飾（包括家居便服）、時尚配飾及手袋。該品牌將加強女士及男士家居便服產品系列，推出戶外休閒服裝，及推出時尚配飾及手袋。就本集團現有品牌而言，將重點發展LANCASTER品牌手袋等配飾及推出迎合年青人喜好的女性豪華時尚服飾。此將有助加強本集團之多元化產品及多品牌策略以及拓寬客戶群。

作為成本管理措施及具成本效益之營銷及銷售舉措，本集團將嘗試取得許可以於更多店舖同時提供不同副線品牌產品，並將進一步發展其線上到線下之商業模式，利用本集團於天貓之線上商店及社交媒體，藉著與名人進行促銷活動之網上視頻廣播及關鍵意見領袖之評論及推薦建議，以提升產品之曝光率。

本集團藉著所有該等措施應付艱難市況，並提升本集團之長遠發展潛力。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大陸聘用562名(二零一六年：702名)員工。僱員薪酬維持具競爭力之水平，並酌情發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法定及醫療保險以及培訓課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6.7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現時，陳欽杰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亦兼任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現時之管理架構確保本公司之貫徹領導及令其業務表現達致最佳效率。然而，本公司將會持續檢討有關事項。

守則條文第A.6.7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由於之前已安排本公司以外的業務活動，朱俊傑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該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經將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之金額進行比較，並認為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所進行之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因而核數師並無作出任何核證意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獲派付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欽杰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欽杰先生、徐巧嬌女士及陳思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玉瑩女士、朱俊傑先生及黃淑英女士。